

证券代码：872386

证券简称：汇通银行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## 福建福清汇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福建福清汇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0 年 6 月 9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本次权益分派基准日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,003,099,804.85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981,506,308.78 元。本次权益分派共计派送红股 156,277,074 股，派发现金红利 234,415,611.60 元。

#### 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1、本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

以公司未来实施本次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应分配总股本 1,562,770,744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.000000 股，每 10 股派人民币现金 1.500000 元。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1562770744 股，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1719047818 股。

2、扣税说明：

(1) 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适用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(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)，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持股 1 个月（含 1 个月）以内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500000 元；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（含 1 年）的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250000 元；持股超过 1 年的，不需补缴税款。

(2) 对合格境外投资者（QFII）股东，根据国税函[2009]47 号，公司按 10% 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后，实际每 10 股派发 1.250000 元。

(3) 对于 QFII 之外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，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

## 二、权益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：2020年6月18日

除权除息日为：2020年6月19日

## 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2020年6月18日下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投资者R日（R日为权益登记日）买入的证券，享有相关权益；对于投资者R日卖出的证券，不享有相关权益。

## 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- 1、本次所送（转）股于2020年6月19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。
- 2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20年6月19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- 3、待确认股份由本公司自行派发现金红利。

五、本次所送（转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20年6月19日。

## 六、股份变动情况表

股份性质	本次变动前		本次变动	本次变动后	
	数量（股）	比例（%）	送股（或转增）	数量（股）	比例（%）
限售流通股	443,364,180	28.37	44,336,419	487,700,599	28.37
无限售流通股	1,119,406,564	71.63	111,940,655	1,231,347,219	71.63
总股本	1,562,770,744	100.00	156,277,074	1,719,047,818	100.00

七、本次实施送（转）股后，按新股本 1,719,047,818 股摊薄计算，2019 年年度，每股净收益为 0.3700 元。

#### 八、联系方式

地址：福建省福清市融城镇江滨路 78 号新亚商业城 A 楼 联系人：翁明亮  
电话：0591-85169529 传真：0591-85169529

#### 九、备查文件

福建福清汇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

福建福清汇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
董事会

2020 年 6 月 11 日